

# 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CB(2)1814/2025號文件

檔 號 : CB2/H/13/1

## 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 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22/2025號報告

### 目的

本報告旨在載述內務委員會研究修訂期限將於2025年10月8日的立法會會議屆滿的附屬法例的結果。

### 所研究的附屬法例

2. 本報告涵蓋下列附屬法例：

項目 編號	附屬法例名稱	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
(1)	《2025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(為施行第19M(2)(a)條指明日期)(修訂)(第5號)公告》(2025年第189號法律公告)	
(2)	《2025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(為施行第19U(4)條指定日期)(修訂)(第5號)公告》(2025年第190號法律公告)	2025年9月5日
(3)	《2025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(為施行第19Y(3)條指定日期)(修訂)(第5號)公告》(2025年第191號法律公告)	

項目 編號	附屬法例名稱	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
(4)	《2025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(為施行第19Z(4)條指定日期)(修訂)(第5號)公告》(2025年第192號法律公告)	2025年9月5日
(5)	《商船(安全與無害環境拆船)規例》(2025年第193號法律公告)	2025年9月12日
(6)	《2025年道路交通(車輛構造及保養)(修訂)(第2號)規例》(2025年第194號法律公告)	2025年9月12日 2025年9月26日
(7)	《2025年道路交通(安全裝備)(修訂)規例》(2025年第195號法律公告)	2025年9月12日 2025年9月26日
(8)	《2025年道路交通(交通管制)(修訂)(第2號)規例》(2025年第196號法律公告)	2025年9月12日
(9)	《〈2025年銀行業(修訂)條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2025年第197號法律公告)	2025年9月12日

3. 內務委員會於2025年9月12日的會議上成立小組委員會，詳細研究第(6)至(8)項附屬法例。該小組委員會的主席在2025年9月26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作出口頭報告，而書面報告其後於2025年9月29日隨立法會[CB\(1\)1435/2025](#)號文件發出。

4. 至於第(1)至(5)項及(9)項，內務委員會認為無須就該6項附屬法例成立任何小組委員會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議會事務部  
2025年9月30日